



大会

Distr.: General
5 Dec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44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各次
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
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2008 年 12 月 4 日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代表巴西、法国、印度尼西亚、挪威、塞内加尔、南非和泰国，转递巴西、法国、印度尼西亚、挪威、塞内加尔、南非和泰国外交部长 2007 年 3 月 20 日在奥斯陆通过的题为“全球健康——我们时代一项迫切的外交政策问题”的《奥斯陆部长声明》，以及题为“迎接全球健康挑战的外交政策”的《奥斯陆行动议程》(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4 的文件分发为荷。

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玛丽亚·路易莎·里贝罗·维奥蒂(签名)



2008 年 12 月 4 日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奥斯陆部长声明》：

全球健康——我们时代一项迫切的外交政策问题

根据其 2006 年 9 月在纽约发起的全球健康与外交政策倡议，巴西、法国、印度尼西亚、挪威、塞内加尔、南非和泰国外交部长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在奥斯陆发表声明如下：

在当今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时代，迫切需要拓宽外交政策领域。我们共同面临一些紧迫的挑战，需要协调一致地应对并开展合作努力。我们必须鼓励新思想，寻求并发展新的伙伴关系和机制，并树立新的合作榜样。

我们认为，健康是我们时代最重要但仍普遍受到忽视的长期外交政策问题之一。生命和健康是我们最宝贵的资产。人们日益认识到，投资于健康是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基础。普遍承认，危及健康可能损害国家稳定与安全。

我们认为，健康作为一个外交政策问题，应在国际议程上受到更大的战略关注。因此，我们同意将“对健康的影响”作为起点，每个国家可能从这个视角审查外交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主要内容，并就如何从这一角度进行外交选择开展对话。

作为外交部长，我们将努力：

- 更坚决对将健康问题纳入外交政策讨论和决定的各个领域，从而使我们更加了解我们在面对健康威胁时的共同弱点，以便加强我们在全球采取一致行动的承诺；
- 加强协作，推动达成主要协定，实行问责制并采取行动，从而建立双边、区域和多边合作关系，促进全球健康保障；
- 增进健康，将此作为促进发展和消除贫穷战略的关键内容，以便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 确保在处理贸易问题和遵守多哈原则方面更高度优先重视健康问题，申明每个国家有权充分利用《知识产权协议》所列灵活做法，保证普遍提供药品；
- 在冲突、危机管理和重建努力中，加强实行保健措施的部门。

为此，我们制定了第一批行动步骤，提高外交政策中健康问题在《行动议程》中的优先程度。我们保证在各自区域和相关国际机构中继续处理这些问题。我们请所有区域的外交部长与我们一道进一步探讨如何实现我们的目标。

迎接全球健康挑战的外交政策：行动议程

巴西、法国、印度尼西亚、挪威、塞内加尔、南非和泰国外交部长 2007 年 3 月 20 日在奥斯陆通过

在当今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时代，迫切需要拓宽外交政策领域。如今，纯粹追求国家私利可能有损于解决日益相互依存带来的挑战。我们必须鼓励新思想，谋求和发展新的伙伴关系机制，发展新型合作关系。鉴于这一新的现实，应找到国家间关系中体现出的共同价值观念。

通过保护世界人民最基本的生存机会这一视角，加强外交工作的各项目标和责任，并吁请各国外交部、卫生部和负责健康保障的其他政府职能部门更积极地开展合作。

任何国家都无法避免对其国家健康保障的跨界风险和威胁。在安全、贸易、冲突与危机、环境与人权领域的外交政策行动对我们是否能够实现国家和全球健康保障具有重大的影响力。¹

获得人类生存的基本需要——水、粮食、住房、保护和不生病关系到各国人民。除非满足这些需要，否则我们的健康和生存就会受到威胁。粮食保障和健康保障是共同关心的问题，应从相同的视角看待这两个问题。通常需要一致应对一个国家遭受的公共健康威胁，这就要求许多外交决策者共同努力。事实上，所有国家的发展是确保全球健康保障的前提。

对全球健康挑战的最有效应对措施取决于尊重国家主权和具有共同责任感的联盟、合作和伙伴关系。这些措施必须透明、可信、应负责任和公正。合作可以采取各种不同的形式，包括南南合作、北北合作和南北合作。

外交部长们确定他们通过的政策立场能够对全球健康保障前景产生重大影响的领域。本文件提出外交部长行动共同议程。该议程围绕三大主题：“全球健康保障能力”、“面临对全球健康保障的威胁”和“让全球化服务所有人”。每个主题都确定了具体行动。但各种挑战相互联系。有些行动具有广泛的交叉影响，应对一系列挑战，而其他一些行动更为具体。

¹ “全球健康保障”的概念尚无定义。“保障”一词不应从《联合国宪章》所载维持和平与安全受到威胁的角度加以理解。在实行这项倡议的过程中，全球健康保障用于指保护公众不遭受根本不受边界限制的健康风险和威胁。正如《国际卫生条例》阐明，全球健康保障取决于各国的关键能力，以及对合作的承诺。我们期望，在世界卫生大会上商定全球健康保障的定义。

一. 全球健康保障能力

1. 备灾与外交政策

备灾是一个交叉主题。对大多数政府而言，该问题首先强调随时准备对危及国家健康保障的健康风险和威胁作出反应。但该问题日益包括全球机制和其他措施，使各国能够作出知情、协调的反应。备灾基于查明健康风险和威胁的能力，包括个别国家外交政策造成的结果。

外交部长合作行动要点：

- 1.1 每个国家都能够以“对健康的影响”为出发点，从明确的视角审查外交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主要内容，并就如何从这一角度处理外交选择进行对话。利用分析中提供的证据，交流定论，确保开放分析进程。
- 1.2 参与拟订路线图，说明在发生外交部长肩负特殊责任的重大灾难和紧急情况下有待进行的工作，包括人员和设备越过边界。利用《国际卫生条例》等全球文书和人道主义法。
- 1.3 支持国家救灾规划，培养国家紧急备灾的重要能力，包括通过发展地方救济网络协调救济工作的能力。
- 1.4 加强联合国秘书长发挥协调作用的能力，协助在准备、规划和采取行动促进全球健康保障方面采取与外交政策相关的行动。与联合国专门机构、方案和基金密切合作，共同努力。
- 1.5 查明有效执行《国际卫生条例》能力上的主要差距，特别注重改进国家和跨国监测、爆发情况调查和疾病控制。

2. 控制新的传染病与外交政策

各项努力应基于对包括大流感在内的传染性疾病的交叉影响的认识。这些努力必须建立在致力于公正和相互信任(如交流信息)的基础上。

共同行动要点：

- 2.1 承诺尽早、充分执行《国际卫生条例》。呼吁改进数据收集处理和问责机制，迅速提升国家能力。强调应交流关于有重大国际影响的健康风险信息的信息。
- 2.2 交流关于防止和紧急应对大流行病措施的经验 and 最佳做法。
- 2.3 查明执行方面的差距，确保提供基本药品、接种疫苗和设备，不仅在国内，而且在需要援助的国家，包括在冲突和危机中摇摇欲坠的国家。

2.4 支持和协助世卫组织发挥领导作用，以及全球疫情警报和反应网络开展工作。

2.5 通过可信、透明的伙伴机制，支持调动适当资源控制全球传染病，包括国内支出、官方发展援助支出和加强全球健康保障联合行动专用款。

3. 保健人力资源与外交政策

目前，全世界训练有素的保健人员、特别是护士十分短缺，而且分布不均，这对备灾及国家和国际健康保障构成主要障碍。人力资源短缺受到全球经济、移民刺激和全球服务谈判的影响。这些影响超出了保健部门，只能够通过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采取政治行动加以修正。与此同时，保健人力资源问题已经列入更广泛的卫生发展和系统议程，筹资和指导是主要的相关事项。

合作行动要点：

3.1 支持拟订全球框架，处理全球保健人员短缺的问题，并利用监测和问责机制，包括处理从能力较弱国家征聘人员的问题。推动在原籍国使用海外移民，并检查是否有可能建立多边/双边机制，确保保健专业人员的流动，这对始发国和接受国都有利。

3.2 鼓励拟订国家主要的保健人力资源规划，包括利用其他护理模式。这些应反映出世卫组织制定的各项标准，作为全球进行调整和实行问责制的参考和动力，如通过全球卫生工作者联盟和相关倡议。

3.3 满足训练更多保健人员的要求，鼓励在学术机构进行区域和国际交流，以及在本区域各国卫生部和英才中心等交流技术专门知识，推动加强合作伙伴关系，包括南南合作和区域合作。

3.4 支持保健研究、按照道德规范进行研究及能力不足国家的能力建设。便利这些国家的研究人员更好地了解创新活动，访问全球知识网络。

二. 面临对全球健康保障的威胁

4. 冲突(冲突前、冲突期间和冲突后，以及建设和平期间)

在努力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同时，还必须帮助生命受到威胁的妇女、儿童和男子生存下去并保持健康。缺乏保健服务本身就可产生破坏稳定的作用。维持生命和健康的需要是在“逻辑崩溃”陷入冲突之前建设和平的有益起点。必须保护保健人员和保健设施，才能继续提供保健服务。

共同行动要点：

4.1 认识到健康能够成为一个好的切入点，其中跨界对话，带头解决冲突，真诚地打算为公益服务，建立信任和合法地位。

- 4.2 认识到“全球知识网络”的潜力，这些网络可以跨界，而且在发生冲突时仍可以维持。此外，还可为建设和平的努力添砖加瓦，但需要保持他们自己的完整和独立。
- 4.3 支持拟订更连贯的办法，监测冲突和战争中造成痛苦的情况。应定期检查生活和健康问题，特别是战争和冲突对人民健康造成的间接后果，特别重视女护理员、女童和妇女受到强奸和其他形式暴力的威胁。
- 4.4 在冲突后重建中进一步注重保健问题。这十分必要，以便制定更明确的加强健康保障的原则，将此作为重建和平、信任和政府合法地位的途径，并主张在最近成立的联合国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中着重突出健康问题，并与世卫组织开展合作。这些努力必须遵守关于非国家行为体中立的“人道主义空间”的基本要求和原则。

5. 自然灾害和其他危机

许多针对自然灾害和其他紧急情况的原则与针对冲突情况的原则相同，但预警和“开展外交”的时间不同。有一项挑战是，让人们了解被忽视的危机，不在媒体关注的驱动下采取行动。在全球化的世界，许多国民都受到危机影响。在处理危机的国家，外交部长和各部委将参与处理受到影响的外籍人员问题，并提供紧急之处。其他国家的外交部长将参与救济工作及遣返灾民。

共同行动要点：

- 5.1 支持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和中央应急基金的工作，协助在紧急情况下尽早、有效地向脆弱群体提供援助。
- 5.2 确保在发生危机之后，优先恢复保健系统的正常运作(工作人员、基础设施和用品)。
- 5.3 监测援助的公平分配、护理人员和边缘化群体的具体需要以及落实认捐资金方面的欠缺。

6. 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

艾滋病毒感染率高不仅危及个人健康，而且危及国家和全球健康保障，因为艾滋病破坏人们提供重要服务的能力。全球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工作已经发动一场涉及多利益攸关者、多部门的积极运动，有着共同目标、包容性的领导，并且使社区行动与全球行动挂钩。

共同行动要点：

- 6.1 迎接艾滋病毒/艾滋病对贸易、神权、建设和平和人道主义行动构成的各种挑战，通过保健视角推动更广泛的变革议程。

- 6.2 承诺执行各项国际协定，以及连接和监督这些承诺的政治声明，并呼吁加速执行。自愿监督参与全球健康和外交政策倡议的国家采取的行动。
- 6.3 呼吁各国改进艾滋病毒/艾滋病数据收集和分类工作。² 提高外交官和大使对艾滋病毒/艾滋病对经济、体制能力、两性平等和人权影响的认识，以便酌情将这些问题纳入国家政策对话。

7. 健康与环境

健康与环境是动态平衡中复杂系统的两个成果。鉴于健康威胁的严重性与气候变化、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有关，应考虑全球健康与环境之间的联系。

共同行动要点：

- 7.1 在外交政策工作中体现出环境政策与全球健康之间的联系，并利用相关政策进程相得益彰的潜力。
- 7.2 认识到生物技术有可能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正当的安全关切不应淡化这一潜力：建立强有力的治理机制，防止滥用生物科学，同时不妨碍生物技术对发展的积极贡献。
- 7.3 与世卫组织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共同执行“健康与环境联系倡议”，以便加强政府和民间社会就使用健康与环境影响评估进行的对话。
- 7.4 进一步关注气候变化可能对健康造成的严重后果，支持在相关区域和全球会议上采取适当的外交政策行动。

三. 全球化服务全人类

8. 健康与发展

健康是发展和消除贫穷的关键所在。饥饿是不健康的主因。贫穷和饥饿的结构性原因相互交织，也是外交政策可以发挥重要作用的政策核心。为克服发展和健康的结构性和经济障碍建立全球伙伴关系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降低被忽视的新传染病发病率的根本所在。

共同行动要点：

- 8.1 从全球公共健康的共同利益出发，在国家和国际跨部门发展议程中高度优先重视健康问题。大力推行符合国内承诺并反映出贫困者要求的发展合作模式，而不是以慈善机构和捐助者国家利益为特征的模式。

² 联合国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2006年6月2日，纽约。

- 8.2 提高全球保健倡议的效率，具体方式是改进治理，更好地协调众多有竞争力的捐助者和捐助者(联合国机构、国际金融机构、区域机制、8 国集团、捐助国、私人基金会以及使之结合的联盟和同盟)。
- 8.3 提高国家和区域研究能力及公共保健系统的管理能力，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利用各种模式，包括结对、交流方案和体制合作、转让技术、区域英才中心等，在共同利益的基础上促进区域合作和南南合作。
- 8.4 推行加强国家和区域生产重要药品和设备的能力以及国家规范药品和商品、控制质量和管理供应链能力的各种模式和途径。
- 8.5 履行现有的财政承诺，启动创新的筹资机制，以便争取额外资源，资助全球健康投资，如国际药品采购机制。
- 8.6 与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共同努力，在国家一级克服对有效健康投资的宏观经济限制。

9. 贸易政策及执行和监测各项协定的措施

应在保护和促进健康和福利的框架内制定实施国际贸易政策和协定。一个普遍、注重规则、开放、不歧视的多边贸易体系，包括贸易自由，能够支持全球健康保障，如能够使《国际卫生条例》得到贯彻执行。确保平等、普遍获得主要药品，这对全球公共健康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共同行动要点：

- 9.1 申明贸易、健康和发展之间相互联系，包括在制订所有双边、区域和多边贸易协定过程中的贸易政策和卫生政策。
- 9.2 重申对《关于〈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与公共健康的多哈宣言》的承诺，促进充分落实《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所列灵活做法。
- 9.3 探讨在世贸组织之外建立自愿监测机制的可行性，以便利用《协议》所列灵活做法克服价格和准入障碍，审查其他贸易协定所涉问题，特别是可能限制利用这些灵活性的双边贸易协定。
- 9.4 鼓励世贸组织成员加速国家接受程序，以便确保《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修正案生效。
- 9.5 探讨并利用多边、创新办法降低价格，增加获得主要药品的机会，同时利用《协议》所列灵活做法。

10. 全球健康保障治理

必须审查和适应新的现实，才能改进治理。实现这一目标最佳途径是有效的国家架构和更紧密的区域合作，以及利益攸关者更广泛的参与和在国际一级更加明确的合同和问责制。健康在诸多方面提供了一个平台，用于探讨治理相互依存的新挑战。健康治理是在区域和全球机构内加深全球民主的一个方面。新的机制和联盟日益重要，但需要更好地协调他们的行动。处理跨界问题(如在提供保健服务方面的巨大差别)以及人员、药品和商品的流通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治理的挑战，需要逐一予以关注。

共同行动要点：

- 10.1 在各个外交政策对话和行动领域中，如联合国、8国集团、经济和贸易问题领域及区域和双边领域，支持促进全球健康保障的政策。
- 10.2 确定更广泛、更一致的国家领导，以便处理全球健康问题，反映出健康和外交事务的相互依存关系。
- 10.3 承认并申明世卫组织秘书处和世界卫生大会是全球健康治理的主要场所，³ 参加世界卫生大会的国家外交部长扩大承诺，协助世卫组织总干事将相关的全球健康问题纳入相关的外交政策领域。
- 10.4 承认私营部门、知识网络和民间社会组织在全球公共卫生政策发展的作用，以及在改进全球健康保障并使他们更有效地参与治理、政策对话和执行相关行动方面的作用。
- 10.5 尽可能创造机会，共同努力在区域内和跨国实现优先健康成果，包括注重谈判权力平等，建设各方能力。
- 10.6 采取不损害对发展筹资现有承诺的方式促进资助全球保健。继续努力设想、建立和有效利用创新、可持续的筹资机制。启动跟踪资源流动的机制，促进旨在实现具体商定的全球健康保障目标的国际合作，特别是控制传染性和被忽视的疾病。

³ 包括世卫组织区域机构和秘书处。